

证券代码：832347

证券简称：太矿电气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太原矿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回购方案基本情况

1、回购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公司价值的认可，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的基础上，同时为了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层及员工的积极性，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

2、回购方式：本次回购股份的方式为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3、回购价格：为保护投资者利益，结合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及近期公司股价，确定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 3.5 元/股，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4、拟回购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不少于 4,000,000 股，不超过 8,00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2.35%-4.71%。

自董事会决议至回购完成期间，如公司存在权益分派等事项，将自权益分派实施之日起，及时调整剩余应回购股份数量。

5、拟回购资金总额：根据本次拟回购数量及拟回购价格上限，预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 28,000,000 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具体回购股份使用资金总额以回购结束实际情况为准。

6、回购期限：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提前届满：

(1) 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股份数量和资金使用总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 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东大会决定终止实施回购事宜，则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提前届满。

公司董事会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二、 回购方案实施进展情况

进展公告类型：截至上月末累计回购情况

回购实施进度：截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已回购数量占拟回购数量上限的比例为 25.29%

截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2,022,844 股，累计使用资金人民币 5,847,125.35 元，累计回购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19%，占公司拟回购数量上限的 25.29%，回购股份数量成交均价为 2.89 元。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委托交易时段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公司后续将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目前，除权益分派及股票交易方式导致的调整情况外，本次回购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

三、 回购实施预告执行情况

截至目前，本次回购方案实施过程中，不存在未经预告而实施回购的情形，不存在回购实施区间未实施回购的情形。

四、 备查文件

交易确认单

太原矿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6日